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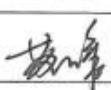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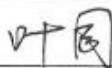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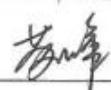
(污染影响类)
(报批稿)

项目名称: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
编制日期: 2023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9830886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t4ec74		
建设项目名称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妇幼保健院（所、站）；急救中心（站）服务；采供血机构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30626077174199Y		
法定代表人（签章）	顾大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顾大局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顾大局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苏峰	09354343508430186	BH016642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叶周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结论	BH050848	
苏峰	建设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166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 定 代 表 人 阳欣
经营范 围 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设备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伍 百 万 元 整
建 设 期 2017年09月12日
营 业 登 记 日期 2022年12月23日
住 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螺丝塘路68号星沙国际企业中心11号厂房806



登 记 机 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o.: 001309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苏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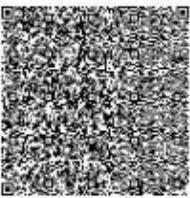
管理号: 09354343508430186
File No.:

姓名: 苏峰
Full Name: Su Fe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年月: 1976年4月
Date of Birth: 1976-04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9年5月24日
Approval Date: 2009-05-24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10月30日
Issued on



单位参保人员花名册（单位参保证明附件）

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84799		单位名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制表日期	2023-08-21 11:34		有效期至	2023-11-21 11:34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时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证明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身份证号码	姓名	性别	当前参保状态	本单位参保时间	参保险种
220104197604174073	苏峰	男	正常参保	2019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本次打印人数: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苏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9354343508430186，信用编号 BH01664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苏峰（信用编号 BH016642）、叶周（信用编号 BH050848）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7日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信息查询

欢迎您！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首页 | 修改密码 | 退出

单位信息查看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19-11-08 操作事项：待办事项 2

当前状态：重点监督检查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5 2022-11-08~2023-11-07

信用记录
2022-11-07因1个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累计达到警示分数，被列入重点监督检查名单
2021-11-07因1个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累计达到警示分数，被列入重点监督检查名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21MA4M3Y1Q24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阳欣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类型：	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	430422198807193023
住所：	湖南省 - 长沙市 - 经济技术开发区 - 泉塘街道螺丝塘路68号星沙国际企业中心11栋B单元 806		

设立情况

出资人或者举办单位等的名称（姓名）	属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阳欣	自然人	430422198807193023

本单位设立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文件
营业执照	2022_12_(股份)执照-副本_副本.jpg
章程	2股东有限公司章程.pdf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211** 本

报告书	23
报告表	188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36** 本

报告书	2
报告表	34

基本情况变更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信息提交

变更记录 **编制人员**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信息查询

欢迎您！苏峰 | 首页 | 修改密码 | 退出

人员信息查看

苏峰

注册时间：2019-10-29 操作事项：待办事项 2

当前状态：重点监督检查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5 2022-11-15~2023-11-14

信用记录
2022-11-14因1个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累计达到警示分数，被列入重点监督检查名单
2020-11-14因1个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累计达到警示分数，被列入重点监督检查名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苏峰	从业单位名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197604174073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9354343508430186	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时间：	2009-05-24
信用编号：	BH016642	全职情况材料：	社保信息.pdf

注册信息

手机号码：	13875847675	邮箱：	384427837@qq.com
-------	-------------	-----	------------------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查询 添加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211** 本

报告书	23
报告表	188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36** 本

报告书	2
报告表	34

基本情况变更 **变更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信息提交

信用记录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建设地点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项目状态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制人员	审批部门	操作
1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	t4ec74	湖南省 - 岳阳市	报告表	49--108医院；专...	已导出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	苏峰	苏峰,叶周		下载
2	平江县岑川镇卫生...	i81m11	湖南省 - 岳阳市	报告表	49--108医院；专...	已导出	平江县岑川镇卫生院	苏峰	苏峰,叶周		下载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评审意见	修改说明
1	核实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大气）。完善项目与用地规划、医疗专项规划、“三区三线”的符合性，据此强化选址合理性分析。完善地表水、居民点声环境现状调查。	已核实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大气），修改至 P1。已完善项目与用地规划、医疗专项规划、“三区三线”的符合性，据此强化选址合理性分析，修改至 P4-5。已完善地表水、居民点声环境现状调查，修改至 P19-20。
2	根据医院经营范围，核实科室设置情况。加强工程建设现状调查，明确新建、整改及利旧情况。核实医疗废水消毒药剂使用情况，核实设备清单。对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湘卫函〔2023〕60号）、岳阳市卫生健康委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岳卫函〔2023〕42号）等相关要求，进一步查找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	已根据医院经营范围，核实科室设置情况，修改至 P8-9。已加强工程建设现状调查，明确新建、整改及利旧情况，修改至 P10。已核实医疗废水消毒药剂使用情况，核实设备清单，修改至 P11。对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湘卫函〔2023〕60号）、岳阳市卫生健康委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岳卫函〔2023〕42号）等相关要求，已进一步查找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修改至 P17-18。
3	完善卫生院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建设现状调查。校核食堂含油废水、非医疗区废水、医疗区废水（含特殊医疗废水）等的水量、水质、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核实工程给排水平衡。细化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规模和实际处理水量、处理工艺调查，完善医院外排废水水质调查评价和达标排放可靠性分析。	已完善卫生院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建设现状调查，修改至 P14。已校核食堂含油废水、非医疗区废水、医疗区废水（含特殊医疗废水）等的水量、水质、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核实工程给排水平衡，修改至 P13-15。已细化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规模和实际处理水量、处理工艺调查，完善医院外排废水水质调查评价和达标排放可靠性分析，修改至 P30-31。
4	完善各类固体废物（废紫外线灯管、污泥、检验废液等）的产生量、属性、代码、厂区贮存方式及贮存要求、处理处置措施。完善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现状调查，对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3）等，完善医疗废物暂存间的整改措施及环境管理要求。	已完善各类固体废物（废紫外线灯管、污泥、检验废液等）的产生量、属性、代码、厂区贮存方式及贮存要求、处理处置措施，修改至 P35-36。已完善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现状调查，对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3）等，完善医疗废物暂存间的整改措施及环境管理要求，修改至 P36-37。
5	完善工程环保投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表。	已完善工程环保投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表，修改至 P44-46。

已在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可报审！
谢厚平
 2023.10.26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6
六、结论	49
附表	50
附件	
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附件 2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附件 3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附件 4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	
附件 5 废水检测报告（节选）	
附件 6 噪声检测报告（节选）	
附件 7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节选）	
附件 8 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湘卫函 （2023）60 号）	
附件 9 排污许可登记表	
附件 10 证明	
附件 11 技术审查会专家意见	
附件 12 技术审查专家签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 4 现场照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	联系方式	152****0040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		
地理坐标	(113 度 34 分 1.013 秒, 28 度 41 分 43.47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5 专科医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84-医院 841;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8432; 妇幼保健院(所、站) 8433; 急救中心(站)服务 8434; 采供血机构服务 8435;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75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11.4	施工工期	已建成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项目始建于 2019 年, 已过二年追溯期, 未进行处罚	用地(用海)面积(m ²)	7275.58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表1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中大气设置原则: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需要设置专项评价, 本项目排放废气不含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故无需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无		

评价情况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为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5、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平江县卫生健康局已对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下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PDY17419-943062612H2201）（见附件）。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p> <p>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根据《湖南省生态保护红线》（湘政发〔2018〕20号）中生态红线区范围，本项目不触及生态保护红线。</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质量底线分为大气环境质量底线、水环境质量底线、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底线。</p> <p>本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即区域尚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在采取相应的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地表水监测因子质量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即区域尚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噪声经基础减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达标排放；项目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置。根据工程及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实施后通过采取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环境功能要求产生明显影响。</p>

	<p>(3) 资源利用上线</p> <p>①能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主要使用清洁能源电能，符合能源利用总量、结构和利用效率要求，同时不涉及到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未达到能源资源利用上线。</p> <p>②水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不涉及到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及管控，无相关利用上线要求；本项目用水采用地下水，项目用水能得到满足，也未达到水资源利用上线。</p> <p>③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目标</p> <p>本项目位于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项目用地面积为7275.58m²，项目用地面积较小，不会对当地资源利用上线造成较大影响，且项目为建成区，不占用农用地，未达到土地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为建成区，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医疗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污染物综合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控制污染。项目的电、水、土地等资源的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p> <p>综上，本项目满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	--

表 1-1 建设项目与管控要求对照一览表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依法关闭淘汰非法生产经营或资质证照不全的生产企业，环保设施不全、污染严重的企业，以及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生产线和设备		
污染物排放管控	<p>2.1 加大截污管网建设力度，新城区排水管网全部实行雨污分流，老城区排水管网结合旧城改造，同步做到雨污分流，确保管网全覆盖、污水全收集</p> <p>2.2 强化秸秆综合利用。加快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利用，制定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方案。严禁秸秆露天焚烧</p> <p>2.3 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根据污染治理需要，配套建设畜禽粪污贮存、处理、利用设施，配套设施比例达到 95%以上；落实“种养结合，以地定畜”要求，推动就地就近消纳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鼓励第三方处理企业开展畜禽粪污专业化集中处理</p>	本项目为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管控要求中管控、禁止类项目。	
环境风险防控	<p>3.1 加强林地、草地、园地土壤环境管理。严格控制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完善生物农药、引诱剂管理制度，加大使用推广力度。优先将重度污染的牧草地集中区域纳入禁牧休牧实施范围；加强对重度污染林地、园地产出食用农（林）产品质量检测，发现超标的，要采取种植结构调整等措施</p> <p>3.2 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全面贯彻落实“一控两减三基本”行动，加强肥料、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试点与推广应用，建立健全废弃农膜回收贮运和综合利用网络。大力推进小微湿地建设试点，充分发挥小微湿地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中的作用</p> <p>3.3 防治畜禽养殖污染。依法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严格禁养区管理，依法处理违规畜禽养殖问题，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根据污染治理需要，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设施，落实“种养结合，以地定畜”要求，推动就地就近消纳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鼓励第三方处理企业开展畜禽粪污专业化集中处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国家项目建设要求</p>	符合	

3、选址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本项目建设地较为平坦，地质条件良好；项目周边供排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完善，紧靠S536省道，交通便利，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

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不触及“三区三线”中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两条控制线，符合三区三线的要求。

根据平江县政府[2011]第39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成立特殊人群涉毒人员收治中心，2013年4月8日县委常委办公会议《关于重症违法人员收治中心工作会议纪要》[2013]1号精神，同意将“平江县特殊涉毒人员收治中心”更名为“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中心”，为县卫生局二级机构。

平江县成立了由县禁毒委主任任组长，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任副组长的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全县特殊人员的集中收治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工作方案》，设立了专门的工作机构，预算了专项经费，固定了办公场所，制定了工作制度和职责，明确了收治中心为县卫生局副科级二级机构。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建成后的主要环境问题是医院废水及医疗垃圾（包括污水处理站所产生的污泥）处理及处理不当可能对周围环境特别是水环境造成的影响。

由污染防治对策分析可知，医院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平江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项目营运期对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后，委托有危废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故该项目所产生的医疗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性影响。项目区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为食品厂和设备制造厂，主要污染物为粉尘，经各自废气防治措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且与本医院之间有道路及围墙相隔，对本医院办公、运营影响不大。项目以提供医疗卫生服务为主，没有大的废气污染源及噪声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医院周边污染源主要为道路汽车行驶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及人声，项目北侧S536省道车流量不大，收治中心与北侧S536省道直线距离约200米，车流量不大，

故产生的废气及噪声源强很小，对本项目的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项目与周围环境相容。选址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性因素，合理可行。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4、本项目与相关政策、标准相符性分析

表 1-2 与相关政策、标准符合性分析

规划	规划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国卫医发[2020]3号)	进一步明确处置要求。医疗机构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等要求制定具体的分类收集清单。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和管理计划备案要求，依法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医疗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和处置等情况。严禁混合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和输液瓶(袋)，严禁混放各类医疗废物。规范医疗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管理，不得露天存放。及时告知并将医疗废物交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集中处置单位，执行转移联单并做好交接登记，资料保存不少于3年。	项目已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等要求制定具体的分类收集清单；要求项目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医疗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和处置等情况；本项目设置1间医疗废物暂存间对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暂存，并签订医疗废物处置协议，做好交接登记，并保存不少于五年。	符合
	医疗机构要严格落实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有关政策，将非传染病患者或家属在就诊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医疗机构职工非医疗活动产生的生活垃圾，与医疗活动中产生的医疗废物、输液瓶(袋)等区别管理。做好医疗机构生活垃圾的接收、运输和处理工作。	项目生活垃圾由带盖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医疗废物分类暂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 术规范》 (HJ2029-2013)	医院污水处理构筑物应采取防腐蚀、防渗漏、防冻等技术措施，各种构筑物宜加盖密闭，并设通气装置。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采取防腐蚀、防渗漏等技术，并加盖封闭，设置通气装置。	符合
	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污染物排放应满足GB18466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要求。	符合

		<p>医院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废渣的堆放应符合《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HJ/T177-2005 及 HJ/T276-2006 的有关规定。渗出液、沥下液应收集并返回调节池。</p>	<p>医院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废渣的堆放符合《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HJ/T177-2005 及 HJ/T276-2006 的有关规定。渗出液、沥下液收集并返回调节池。</p>	符合
		<p>医院污水处理工程以采用低噪声设备和采取隔音为主的控制措施，辅以消声、隔振、吸音等综合噪声治理措施。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厂界噪声应符合 GB3096 和 GB12348 的规定，建筑物内部设施噪声源控制应符合 GBJ87 中的有关规定。</p>	<p>项目噪声主要为空调机组、水泵、污水处理系统等设备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采用减振、地下隔声等措施进行治理，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符合
		<p>医院污水处理构筑物的位置宜设在医院主体建筑物当地夏季主导风向的下风向。</p>	<p>医院污水处理构筑物的位置设在医院主体建筑物当地夏季主导风向的下风向。</p>	符合
		<p>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其生产管理建筑物和生活设施宜集中布置，位置和朝向力求合理，且应与污水处理构、建筑物严格隔离。</p>	<p>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其生产管理建筑物和生活设施集中布置，位置和朝向合理，且与污水处理构、建筑物严格隔离。</p>	符合
		<p>医院污水处理工程与病房、居民区等建筑物之间应设绿化防护带或隔离带，以减少臭气和噪音对病人或居民的干扰。</p>	<p>医院各处设置有绿化防护带，可有效减少臭气、噪音对病人的干扰。</p>	符合
		<p>传染病医院污水应在预消毒后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p>	<p>本项目在预消毒后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工艺。</p>	符合
		<p>传染病医院污水预消毒宜采用臭氧消毒。消毒时间应不小于 30 min。</p>	<p>本项目补充污水预消毒处理，采用臭氧消毒，消毒时间不小于 30 min。</p>	符合
		<p>接触消毒池的容积应满足接触时间和污泥沉积的要求。传染病医院污水接触消毒时间不宜小于 1.5h，非传染病医院污水接触消毒时间不宜小于 1.0 h。</p>	<p>接触消毒池的容积满足接触时间和污泥沉积的要求。医院污水接触消毒时间不小于 1.5h。</p>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1、项目由来</p> <p>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以下简称“收治医院”）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经营范围包括从事收治重症违法人员，为社会稳定服务，警示惩戒、教育帮助、治疗帮助、精神、特殊群体人员违法犯罪。本收治医院主要设置综合内科，主要收治重症（传染病）违法人员，不对外开放。现有医护人员 12 人，安保 20 人，根据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可知，收治医院设置床位 80 张。</p> <p>收治医院目前已建设有 1 间医废暂存间和一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项目内产生的废水，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工艺，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内环保设施正常运行。</p> <p>项目建设至今已超过两年（医疗机构登记证书详见附件 2），根据湖南省卫生健康委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湘卫函〔2023〕60 号）、岳阳市卫生健康委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岳卫函〔2023〕42 号）中“完善医疗机构环保手续”，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本收治医院需完善医疗机构相关环保手续。</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属于“Q8411 综合医院”；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项目床位 80 张，属于“四十九、卫生 84-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8432 中的“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委托我公司对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通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审批。</p> <p>2、项目概况</p>
----------	--

- (1) 项目名称：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
 (3) 建设性质：新建（补办）
 (4)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
 (5) 建设规模：编制床位 80 张
 (6) 工程投资：175 万元
 (7) 劳动定员：医护人员 12 人，安保 20 人，年工作 365 天，采用 2 班制作业，每班工作时间 12 小时
 (8) 占地面积：7275.58m²

3、医疗服务内容、科室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及本次评价内容：

- ①本收治医院主要设置综合内科，不设口腔科、眼科、皮肤科等。收治重症（传染病）违法人员，主要包括艾滋病、结核病等传染病，不收治非传染病病人（证明见附件 10），不收治涉毒人员，涉毒人员送至专门戒毒所；
- ②本收治医院，不对外开放；
- ③项目影像科照片采用数码打印，无洗印废水产生；
- ④项目不设置锅炉房；
- ⑤项目检测科使用的药剂、试剂、材料用品等均为直接购买的医疗成品（一次性用品），未涉及重金属，检测后的药剂、试剂及材料用品均作为医疗废物收集至医院医疗废物暂存间。

4、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7275.58m²，本项目由一栋综合服务用房、辅助用房、收治中心围合而成，并配套建设绿化、道路及生态停车场、给排水、电气照明、消防、污水处理系统（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基础设施工程等，医院共设床位 80 张。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情况一览表详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服务用房	5 层建筑，建筑面积 1257.38m ² ，用作办公	已建
	辅助用房	2 层建筑，建筑面积 995.61m ² ，一楼设置有食堂，其他闲置	
	收治中心	1 层建筑，建筑面积 2713.62m ² ，设置有收治病房、药房、值班室、处置室、心电图 B 超室、禁闭室等	
辅助工程	食堂	食堂设置于辅助用房一楼内	已建
	洗衣房	院区设置洗衣机，进行院区院服、病服清洗	
	液氧罐库房	位于院区单独库房内，用于暂存液氧罐	
	医废间	位于院区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10m ² ，用于暂存院区医疗废物	
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区域市政统一供应	已建
	供水	本项目供水由区域供水管网统一供应	已建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经院区雨水沟排入城镇雨水系统，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30m ³ /d），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水	目前食堂废水直接排放至镇区污水管网，医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后排至镇区污水管网，本环评要求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30m ³ /d），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环评提出整改
	废气	项目现状：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排放，医疗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汽车尾气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异味无组织排放	已建
		项目整改后：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外排，医疗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汽车尾气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异味无组织排放	环评提出整改
	噪声	项目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已建
	固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进行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统一收集，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处理；危险固废：设置医废暂存间（10m ² ），分类存放，交由有	环评提出整改

		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完善医废间规范建设，补充相应危废合同	
--	--	-------------------------------	--

5、主要原辅料量

项目运营期间消耗的原辅材料主要有纱布、医用棉签、消毒液、输液器、输液针、各类药品（主要为各类中药和西药，此次环评不进行一一列举）等。各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如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原材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最大暂存量	用途	来源
纱布	块	10000	3000	用于医疗	外购
棉签	包	2000	500	用于医疗	外购
84 消毒液（500ml/瓶）	瓶	400	50	用于消毒异味	外购
碘伏（500ml/瓶）	瓶	500	50	用于消毒	外购
75%无水乙醇（500ml/瓶）	瓶	600	50	用于消毒	外购
医用双氧水（500ml/瓶）	瓶	500	50	用于消毒	外购
生理盐水（500ml/瓶）	瓶	200	50	用于医疗	外购
一次性输液器	个	1000	200	用于医疗	外购
一次性静脉输液针	支	600	100	用于医疗	外购
优氯净	t/a	1.5	0.1	污水消毒	外购
液氧罐	罐/a	50	6	吸氧、雾化	外购
柴油	t/a	0.05	0.05	用于发电	外购
电	度/a	10000	/	/	/
水	m ³ /a	11592.81	/	/	/

优氯净：化学成分为二氯异氰尿酸钠，为有机氯消毒剂，白色晶体，性质稳定，有效氯 60%左右，水溶液稳定性较差。正常使用对皮肤粘膜无明显刺激性。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数(台、套)	型号	备注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LWC420	/
2	彩色 B 超	1	=	
3	心电图	1	SE-1201	/
4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1	BC_3000PLus	/
5	心电监护仪	1	=	/
6	医用离心机	1	KJ80--2 型	/
7	尿液分析仪	1	U1RT-180	/
8	电解质分析仪	1	K-Lite6F	/
9	生物显微镜	1	XSP-606	/

<u>10</u>	柴油发电机	<u>1</u>	/	/
<u>11</u>	床位	<u>80</u> 张	/	/

6、劳动定员和工作班制

本项目医护人员 12 人，安保 20 人，年工作 365 天，采用 2 班制作业，每班工作时间 12 小时。院区设食堂。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根据建筑空间、工艺流程依次布置各病房、诊疗室，本项目由一栋综合服务用房、辅助用房、收治中心围合而成；以及门卫室、配电房及停车场，并配套建设绿化、道路及室外给排水、室外电气照明、室外消防、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基础设施工程等，收治中心设置收治病房、药房、值班室、处置室、心电图 B 超室、禁闭室等，共设床位 80 张。医废间设置于院区西北侧，方便医疗废物的收集和运输，污水处理设施设置于院区西侧，出入口设置在院区西侧，方便车辆进出，具有导流、疏散功能，同时将清洁区和污染区严格分开，可避免交叉感染，平面布置合理。

污水处理站包括（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站房布置，水泵、消毒设备等噪声源布置在远离院内办公区和病房的位置。

医疗废物收集桶就近布置于产生医疗废物的配液、注射室、诊疗室等，就近分类收集。医疗废物暂存间位于院区西北侧，远离医疗区和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医废由专门的污物通道运至医废暂存间，避免医疗固废暂存和清运时感染人群。

综上所述，环保设施根据项目建构筑物空间、产排污特征布置，就近布置在产污点，减少转移次数，避免二次污染。环保设施服务范围、预期处理效果能够达到项目要求，平面布局合理可行。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8、公用工程

(1) 供水

本项目所需用水均由乡镇自来水管网供给，本项目所需用水均由自来水供给，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病房用水、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生活用水、地面消毒、清洁用水、洗衣房用水、检测用水、食堂用水。

①病房用水

本项目建设 80 张床位，根据《医院给排水设计规范》内容，病床每日用水系数取 250L/人·d 计算，则住院病人生活用水量约为 $20\text{m}^3/\text{d}$ ($7300\text{m}^3/\text{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 计，则污水排放量约为 $16\text{m}^3/\text{d}$ ($5840\text{m}^3/\text{a}$)。

②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生活用水

本项目医务人员为 12 人，安保 20 人，根据《医院给排水设计规范》中用水量定额，医务人员每人每班取最高用水量 150L，按 365 日计，则用水量约为 $4.8\text{m}^3/\text{d}$ ($1752\text{m}^3/\text{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 计，则污水排放量约为 $3.84\text{m}^3/\text{d}$ ($1401.6\text{m}^3/\text{a}$)。

③食堂用水

项目就餐人数按 112 人计，根据《医院给排水设计规范》中每人每日用水 20L/次计，则用水量约为 $2.24\text{t}/\text{d}$ ($817.6\text{t}/\text{a}$)，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食堂废水产生量约为 $1.792\text{t}/\text{d}$ ($654.08\text{t}/\text{a}$)。

④检测用水

检测科主要进行常规检测（如血、尿常规、大便常规等），主要采用触酶试剂，不产生重金属废水，检测过程使用少量的纯水，纯水为外购。检测过程会产生少量检测废液和检测化验废水（器皿清洗废水），检测废液属于《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的 HW01 类危废（废物代码：841-004-01），经专用容器密封收集暂存于医废间，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检测废液产生量约为 $3\text{L}/\text{d}$ ， $1.095\text{t}/\text{a}$ 。

项目化验检测的样品数平均每日约 30 份，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化验用水量约为 $10\text{L}/\cdot\text{次}$ ，主要有医疗器具清洗用水分初期清洗用水及二次清洗用水，则项目化验用水量为 $0.3\text{m}^3/\text{d}$ 、 $109.5\text{t}/\text{a}$ 。化验废水产污系数取 0.8，则废水产生量为 $0.24\text{m}^3/\text{d}$ 、 $87.6\text{t}/\text{a}$ ，检测废水主要为酸性废水，项目使用专门的检测科废水收集桶收集后与其它医疗废水一起预消毒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⑤地面消毒、清洁用水

收治中心建筑面积为 2713.62m^2 ，消毒用水按 $0.2\text{L}/\text{m}^2\cdot\text{d}$ 计算，地面清洁用水按 $0.25\text{L}/\text{m}^2\cdot\text{d}$ 计算，院区每日都需进行地面消毒清洗，则消毒用水量为

$0.543\text{m}^3/\text{d}$ ($198.09\text{m}^3/\text{a}$)，地面清洁用水量为 $0.678\text{m}^3/\text{d}$ ($247.62\text{m}^3/\text{a}$)，则总用水量为 $1.221\text{m}^3/\text{d}$ ($445.71\text{m}^3/\text{a}$)。消毒用水自然蒸发无外排，地面清洁废水排放系数按 80% 计，污水排放量 $0.5427\text{m}^3/\text{d}$ ($198.09\text{m}^3/\text{a}$)。

⑥洗衣房用水

本项目设置洗衣房，根据《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50139-2014)洗衣用水量定额为 $60\sim80\text{L/kg}$ ，本次环境按 80L/kg 计，根据医院提供的资料可知，本项目每天洗衣 40kg ，则洗衣用水量为 $3.2\text{m}^3/\text{d}$ ($1168\text{m}^3/\text{a}$)。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食堂废水产生量约为 2.56t/d (934.4t/a)。

(2)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本项目医院所拍片均采用电子打印，无洗相液废水；本项目无放射性废水排放；本项目直接购进成套的试剂盒，试剂盒内配有分析和测定所必需的全部试剂且不含氰化物和重金属，化验室废水中无氰化物和重金属。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检测废水、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病房废水、地面消毒、清洁废水、洗衣房废水）、其它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食堂废水。

本项目只设置一个污水总排口，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30\text{m}^3/\text{d}$ ），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1 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本项目用排水一览表详见表 2-4 所示。

表 2-4 本工程用排水量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规模	数量	用水量 (m^3/a)	产污系数	废水量(m^3/a)
1	病房用水	$250\text{L}/\text{人}\cdot\text{d}$	80人	7300	0.8	5840
2	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用水	$150\text{L}/\text{人}\cdot\text{d}$	32人	1752	0.8	1401.6
3	检验用水	/	/	109.5	0.8	87.6
4	食堂废水	$20\text{L}/\text{次}$	112人	817.6	0.8	654.08
5	洗衣房用水	80L/kg	40kg/d	1168	0.8	934.4

	6	地面消毒、清洁用水	0.45L/m ² •d	2713.62 m ²	445.71	0.8	198.09
		合计	/	/	11592.81	/	9115.77
<p>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water balance for the project. Freshwater input (11592.81 m³/a) is distributed as follow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ood service water: 817.6 m³/a Medical staff, security personnel, and visitors' living water: 1752 m³/a Hospital water: 7300 m³/a Inspection water: 109.5 m³/a Laundry room water: 1168 m³/a Ground disinfection and cleaning water: 445.71 m³/a Dash arrows indicate losses: 163.52 m³/a (from food service), 350.4 m³/a (from medical staff), 1460 m³/a (from hospital), 21.9 m³/a (from inspection), 233.6 m³/a (from laundry), 247.62 m³/a (from ground disinfection). <p>Water is then used for various purpose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ood service water: 817.6 m³/a to隔油池 (Oil Separation Pond) Medical staff, security personnel, and visitors' living water: 1752 m³/a to隔油池 Hospital water: 7300 m³/a to隔油池 Inspection water: 109.5 m³/a to中和处理 (Neutralization Treatment) Laundry room water: 1168 m³/a to中和处理 Ground disinfection and cleaning water: 445.71 m³/a to中和处理 Water from 中和处理 is then sent to the 自建污水处理站 (Self-built Wastewater Treatment Plant) at 87.6 m³/a. Water from the 自建污水处理站 is sent to 平江县污水处理厂 (Pingjiang County Sewage Treatment Plant) at 9115.77 m³/a. Water from the 自建污水处理站 is also sent to the 专用化粪池、预消毒 (Specialized Septic Tank, Pre-disinfection) at 7060.09 m³/a.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区域市政电网统一供应，本项目由区域电网供电，配一台备用柴油发电机，主要为消防负荷、收治中心及应急照明等供电。

(4) 热水系统

本项目不设置锅炉，热水使用电能，因此有足够的热量为本项目供热。

(5) 空调系统

医院采用分体式空调供暖、制冷。

(6) 消防系统

该项目采用分区防火，建筑设计配有消防栓，另配合格灭火器。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创建于 2019 年，为已建医院，项目已投入运行多年，无土建施工期。

2、营运期就医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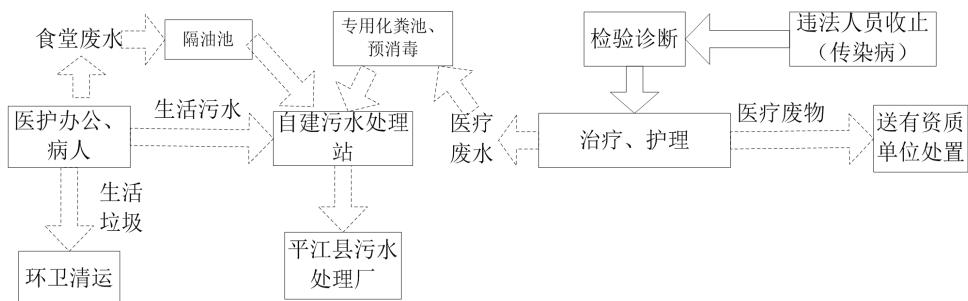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营运期就医流程图及产污节点图

本项目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

表2-5 污染物产生环节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置措施
1	废气	院区	医疗废气、汽车尾气	自然通风，无组织排放
2		柴油发电机	柴油发电机尾气	自然通风，无组织排放
3		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异味	设置站房，污水处理站密闭，无组织排放
4		食堂油烟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外排
5	废水	住院病人用水、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用水、食堂废水、检测用水、地面消毒、清洁用水	pH值、COD、NH ₃ -N、SS、BOD ₅ 、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粪大肠菌群数、结核杆菌等	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30m ³ /d），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6	固废	普通医疗用品、药品包装	一般性废包装材料	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7		诊疗过程	医用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	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回收处置
8		诊疗过程	医疗废物（HW01）	暂存医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9		检测工序	检测废液（医废）	
10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污泥（危废）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11		医废间消毒	废紫外灯管（危废）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1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进行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
13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座，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项目主要环境问题已采取的防治措施				
	表2-6 项目主要环境问题已采取的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置措施
	1	废气	院区	医疗废气、汽车尾气	自然通风，无组织排放
	2		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异味	地埋式，无组织排放
	3		柴油发电机	柴油发电机尾气	自然通风，无组织排放
	4		食堂油烟	油烟	抽风系统外排
	5	废水	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检测废水、其他医疗废水	pH值、COD、NH ₃ -N、SS、BOD 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粪大肠菌群数、结核杆菌	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后排入镇区污水管网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6		食堂废水	pH值、COD、NH ₃ -N、SS、BOD ₅ 、动植物油	经镇区污水管网排至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7	固废	普通医疗用品、药品包装	一般性废包装材料	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8		诊疗过程	医用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	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回收处置
	9		诊疗过程	医疗废物（HW01）	暂存医废暂存间，定期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10		检测工序	检测废液（医废）	
	11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污泥（危险废物）	定期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1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进行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
	13	噪声	设备运行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地埋式，设置减震基座，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u>本项目院区废气经自然通风后无组织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u>					
<u>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委托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对项目废水总排口进行了常规监测（未进行结核杆菌检测），监测期间医院正常运营，监测结果表明废水总排口水污染物除粪大肠菌群数外其他监测因子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废水监测结果见附件5和表4-3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u>					
2、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项目始建于 2019 年，项目已投入运行多年，现为完善项目相关环保手续。根据湖南省卫生健康委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湘卫函〔2023〕60 号）、岳阳市卫生健康委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岳卫函〔2023〕42 号）等文件，针对现场调查结果，环评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相关环保设施进行整改，环评整改意见详见表 2-7。

表 2-7 项目存在问题及拟整改措施

项目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废气	食堂未设置油烟净化装置	本环评要求食堂设置油烟净化装置
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未经隔油处理直接排至镇区污水管网	本次环评要求食堂增设隔油池，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再排至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消毒加药设施目前只设置 1 套	消毒加药设施一用一备，且接触池出口设采样口；月度清单台账详实记录入水水量、出水水质、药剂投放量和投放频率、药剂购买等；有效氯投加量需大于 50mg/l，消毒接触时间≥1.5 小时
	病区医疗废水未设置专用化粪池以及进行预消毒	收治中心设专用化粪池，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传染性污染物，如含粪便等排泄物，按我国卫生防疫的有关规定进行严格消毒。消毒后的粪便等排泄物排入专用化粪池，其上清液进入医院污水系统
	项目污水处理系统未设置事故池	本次环评要求污水处理系统增设事故池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暂存间未按规范设置	对医疗废物实施分类管理，粘贴标识标牌，设置空气消毒设备，如安装紫外线灯管等，以保障空气净化效果，废紫外灯管需签署危废协议；医疗废物经消毒后日产日清，完善医废管理台账 危废与医废加强分区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未按要求处置	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的 HW01 类危废（废物代码：841-001-01），必须按医疗废物处理要求进行密闭封装、运输、集中(焚烧)处置，应及时对污水处理设施污泥进行清掏处理，不在医废间暂存，由专业公司定期清掏拖运处置，送有危废资质的单位，补充外委协议
废水监测	未及时进行自行监测	2023 年 7 月委托检测公司对医院污染源进行监测；后期需按照环保要求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开展自行监测或委托监测，其中 pH、总余氯/余氧监测频次每日不少于 2 次。
	本次检测未进行结核杆菌检测，粪大肠菌群数超标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增设预消毒设施，增大有效氯投加量，使其消毒接触池的接触时间≥1.5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6.5-10mg/L，结核杆菌、粪大肠菌群数达标
环境管理	医院无相关环保手续	按要求完善相关环保手续
	未制定相关污水管理工作	健全医疗机构污水管理制度。将医疗污水处

		制度	理设施运行维护纳入医院日常工作，建立健全医疗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制度，落实专人负责，规范记录进出水水量、水质、消毒剂使用量等信息，并按照规定开展自行监测
		医疗机构内部管理不规范	明确内部环保事项责任部门、责任人，设立“专人专管”长效机制 建立“一院一档”制度，环保档案齐全。建立污水处理设施的运维、培训等规章管理制度。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属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采用《岳阳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报告》中2022年平江县全年的大气环境监测数据对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进行判定。湖南省岳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在平江县设置一个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点，采用自动连续监测，本次评价采用的数据为2022年平江县全年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符合近三年的要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监测六个基本因子： SO_2 、 NO_2 、 PM_{10} 、 $\text{PM}_{2.5}$ 、CO、 O_3 。具体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见下表3-1。

表3-1 2022年度平江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统计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4	60	6.7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0	30.0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70	58.6	达标
$\text{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35	71.4	达标
CO	95位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100	4000	27.5	达标
O_3	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27	160	79.4	达标

由上表可知，平江县2022年各大气基本污染物评价指标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因此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镇区污水管网，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外排，最终进入汨罗江。为了解该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评引用平江县人民政府官网上公示的《2022年1-12月平江县河流水质》汨罗江严家滩（左）和严家滩（右）断面的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选取其中部分因子进行统计，具体见表3-2。

表 3-2 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断面名称	项目	pH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总氮	挥发酚
严家滩(左)	监测数据	6.79~7.89	11~17	1.1~2.3	0.08~0.55	0.04~0.10	0.18~0.99	0.003L
严家滩(右)	监测数据	6.77~7.90	11~16	1.1~2.1	0.08~0.59	0.04~0.09	0.19~0.98	0.003L
标准限值(III类)	6-9	20	4	1.0	0.2	1.0	0.00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数据可知, 本项目所在区域各断面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标准, 评价区域地表水水环境质量良好。

3、声环境的现状监测与评价

- (1) 监测点位: 共设置 4 个监测点, 详见附图; N1-N4: 项目厂界东、南、西、北边界外 1m 处各设一个监测点;
- (2) 监测因子: Leq(A);
-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N1~N4 于 2023 年 9 月 25~26 日, 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
- (4) 评价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 (5) 监测结果: 见下表。

表 3-3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检测结果 dB (A)			
		2023.09.25		2023.09.2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项目东侧 1m 处△N1	环境噪声	53	43	54	44
项目南侧 1m 处△N2		51	42	52	44
项目西侧 1m 处△N3		54	44	54	43
项目北侧 1m 处△N4		50	42	52	41
建议参考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标准限值来源: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根据监测结果, 区域声环境质量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 项目已建成并运营, 项目区域内已无原生植被分布。项目周

边由于受人为活动的开发和破坏，地表植被已无原生植被，主要为次生植被和人工植被，植物种类较少，生物结构单一。项目区域及周边无国家、省、市（县）级保护动植物分布，总体分析，项目周围地区生物多样性不明显，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提到的“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为医院项目，位于平江县城区，不涉及土壤、地下水环境的污染途径，故可不开展现状调查。

6、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设备，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改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可不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本项目位于岳阳市平江县汉昌镇天岳村三斗垅，根据项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4。

表 3-4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 保护 目标	保护类别	保护目标	最近点坐标		相对方位及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x	纬度 y				
大气环境	天岳村居民 1#	113°34'1 4.319"	28°41'3 2.133"	ES, 440-500m	住户，约 6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标准		
		113°33'4 8.345"	28°41'5 2.348"	NW, 370-490m	商住，约 20 户			
		113°34'9 .665"	28°41'4 8.678"	NE, 230-385m	商住，约 200 户			
		113°34'1 7.023"	28°41'5 0.783"	NE, 420-525m	商住，约 150 户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已建成且不新增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3.3.1 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处理系统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18466-2005)表3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中相关标准；备用发电机尾气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要求。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具体标准值见下表所示。

表 3-5 废气排放标准

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18466-2005)	氨	1.0mg/m ³
	硫化氢	0.03mg/m ³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比)	1%

表 3-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注：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大、中、小型均为2000Nm³/h

表 3-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20	1.0
SO ₂	550	0.40
NO _x	240	0.12

3.3.2 废水排放标准

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非病区生活污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两者较严值后外排至城镇污水管网。

表 3-8 污水排放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表1排放限值	平江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执行标准限值
1	粪大肠菌群数(MPN/L)	100	/	100
2	肠道致病菌	不得检出	/	不得检出
3	肠道病毒	不得检出	/	不得检出
4	结核杆菌	不得检出	/	不得检出
5	pH	6-9	/	6-9

6	化学需氧量 (COD) 浓度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	60 60	250	60
7	生化需氧量 (BOD) 浓度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	20 20	120	20
8	悬浮物 (SS) 浓度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	20 20	150	20
9	氨氮 (mg/L)	15	25	15
10	动植物油 (mg/L)	5	/	5
11	石油类 (mg/L)	5	/	5
1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5	/	5
13	色度 (稀释倍数)	30	/	30
14	挥发酚 (mg/L)	0.5	/	0.5
15	总氰化物 (mg/L)	0.5	/	0.5
16	总汞 (mg/L)	0.05	/	0.05
17	总镉 (mg/L)	0.1	/	0.1
18	总铬 (mg/L)	1.5	/	1.5
19	六价铬 (mg/L)	0.5	/	0.5
20	总砷 (mg/L)	0.5	/	0.5
21	总铅 (mg/L)	1.0	/	1.0
22	总银 (mg/L)	0.5	/	0.5
23	总α(Bq/L)	1	/	1
24	总β(Bq/L)	10	/	10
25	总余氯 ^{1)、2)} / (mg/L) (直接排入水体的要求)	0.5	/	0.5

注：1) 采用含氯消毒剂消毒的工艺控制要求为：消毒接触池的接触时间 $\geq 1.5\text{h}$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6.5-10mg/L。
2) 采用其他消毒剂对总余氯不作要求。

3.3.3 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表 3-9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执行标准和级别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2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0	50

3.3.4 固废排放标准

- (1)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2)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 3-10 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

医疗机构类别	粪大肠菌群数(MPN/g)	肠道致病菌	肠道病毒	结核杆菌	蛔虫卵死亡率(%)
传染病医疗机构	≤100	不得检出	不得检出	-	>9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类项目，不需要进行总量控制指标交易。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以及现场踏勘调查，本项目始建于 2019 年，项目已投入运行多年；现为完善项目相关环保手续，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根据与建设单位核实和与周边居民询问，项目施工期间未收到环保投诉，故本环评对其施工期不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p> <p>1.1 污染源核算</p> <p>本项目废气包括医疗废气、食堂油烟、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异味。</p> <p>(1) 医疗废气</p> <p>为降低项目楼层内空气中的含菌量，楼内经常使用乙醇、84 消毒液等对楼道、病房、卫生间等进行消毒处理，此过程中会有少量异味产生，其产生量不大，且主要在室内产生，呈无组织排放。因此，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p> <p>医院检测室等产生医疗废气，主要为检测试剂药品等的挥发物，产生量极小，通过对检测室采取通风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p> <p>(2) 食堂油烟</p> <p>本项目日均最大就餐人流量按 112 人算，每人每天在食堂用餐三次，年用餐 365 天，设有 1 个食堂，3 个灶台，使用时间为 6h/d，使用液化石油气作燃料。经类比分析，一般食堂食用耗油 30g/人·d，一般油烟挥发量占使用量的 3%，则项目油烟产生总量约为 100.8g/d, 36.792kg/a。项目员工食堂安装 1 台油烟净化器，油烟净化器总排风量为 2500m³/h，油烟净化率为 80%，则油烟废气产生浓度为 6.72mg/m³，排放速率为 0.00336kg/h，排放量为 7.36kg/a，排放浓度为 1.344mg/m³，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mg/m³）后通过油烟通道引至屋顶排放。</p> <p>(3) 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p> <p>项目设置 1 个柴油发电机，位于配电室，用于停电时使用，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柴</p>

油发电机运行时将产生部分燃烧废气。由于发电机仅在停电时使用，本项目位于乡镇，停电概率较小，因此柴油发电机运行时产生的污染物 CO、HC、NO₂ 等极少，柴油发电机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4）污水处理设施异味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以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的要求，医院污水处理站排出的废气应进行除臭除味处理，本项目污水采用密闭式箱体等措施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产生的少量废气经空气稀释后自然排放，产生量小，本项目不进行定量分析，污水处理站臭气排放浓度可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中污水站周围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表 4-1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汇总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量(t/a)	排放形式	排放口编号	主要污染物防治措施	处理效率%	年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医疗废气	药水、煎药异味	少量	无组织	/	加强通风	/	少量	/	/
食堂油烟	油烟	0.0367 92	有组织	/	油烟净化器	80%	0.0073 6	1.344	0.0033 6
柴油发电机废气	CO、HC、NO ₂ 等	少量	无组织	/	加强通风	/	少量	/	/
污水处理设施异味	H ₂ S、NH ₃ 等	少量	无组织	/	加强通风	/	少量	/	/

1.2 措施可行性及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医疗废气、食堂油烟、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等，通过采取通风换气、油烟净化器等措施加以控制，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对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影响程度为可以接受的影响程度。

1.3 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划 医疗机构》(HJ1105-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本项目废气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4-2 项目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验收类别	监测因子	采样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废气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每季度一次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中排放标准
2		油烟废气	食堂油烟排放口	1次/年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2.1 源强核算

(1) 废水污染物及源强分析

本项目主要用水为病房用水、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用水、检测用水、食堂用水、洗衣房用水、地面消毒、清洁用水。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检测废水、其他医疗废水（病房废水、地面消毒、清洁废水、洗衣房废水）、其它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①食堂废水主要为食堂排放的生活污水；此类污水主要含 COD、BOD₅、动植物油等。

②其它生活污水主要为医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生活污水；此类污水主要含 COD、BOD₅、SS、NH₃-N 等。

③其他医疗废水的特点是水量大、稀释度高、悬浮物少、微生物多。医疗废水具有空间污染、急性传染和潜伏性传染等特征，不经有效处理会成为疫病扩散的重要途径且造成严重环境污染。主要污染因子包括悬浮物、粪大肠菌群、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病原体等。本项目无口腔科，因此不产生含汞废水，放射科洗片采用电脑打印，不产生污水。

④检测废水主要来源于检测科，检测过程会产生少量检测废液和检测废水（器皿清洗废水），检测废液属于《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的 HW01 类危废（废物代码：841-004-01），经专用容器密封收集暂存于医废间，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公司清运处置，检测废水需要中和处理后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由于在进行血液、血清、细菌和化学分析检查中不使用氰化钾、氰化钠、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钾等含氰化合物，因此不产生含氰废水，检测科只开展一般常规性检测，不使用含重金属药剂，检测废水主要为酸性废水，项目使用专门的检测科废水收集桶收集中和处理后排放至厂区污水处理站。

(2) 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①院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方式，雨水排入院区四周雨水沟。根据水平衡图可知，全院用水量为 11592.81m³/a，全院废水产生量为 9115.77m³/a。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

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30m³/d），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①《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第 4.1.1 条“传染病和结核病医疗机构污水排放一律执行表 1 的规定”、第 4.1.3 条“县级以下或 20 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和第 4.1.5 条“带传染病房的综合医疗机构，应将传染病房污水与非传染病房污水分开。传染病房的污水、粪便经过消毒后方可与其他污水合并处理”。

②各检测科室内检测废水进行单独的酸碱中和等预处理后再排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③医疗机构病区和非病区的污水应分流，不得将固体传染性废物、各种化学废液弃置和倾倒排入下水道；传染病医疗机构和综合医疗机构的传染病房应设专用化粪池，收集经消毒处理后的粪便排泄物等传染性废物。

本项目现有污水处理措施：本项目床位 80 张，食堂废水直接排放至镇区污水管网，医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后排至镇区污水管网。

本环评要求传染病区医疗废水设置专用化粪池并进行预消毒处理，食堂增设隔油池，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30m³/d），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浓度参考（HJ2029-2013）“表 1 医院污水水质指标参考数据”，污染物排放浓度依照本项目污水检测报告（见附件 5），项目废水及废水中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4-3。

表 4-3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污染 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			处理效 率 (%)
			废水 产生量 (m ³ /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废水 排放量 (m ³ /a)	排放浓 度 (mg/L)	标准限值	
项目区	综合 废水	pH	9115.77	/	/	9115.77	6.9(无量纲)	6-9	/
		COD		300	2.734		15	60	0.137
		BOD ₅		150	1.367		5.2	20	0.0474
		SS		120	1.094		15	20	0.137
		氨氮		40	0.365		5.99	15	0.0546
		粪大肠菌群		1×10 ⁶ MPN/L	9.12×10 ¹² MPN		400 MPN/L	100MPN/ L	3.65×10 ⁹ MPN
		总余氯		/	/		3.44	6.5-10	0.0314
		动植物油		/	/		0.06L	5	/
		石油类		/	/		0.06L	5	/
		LAS		/	/		0.33	5	0.003
		色度		/	/		5	30	/
		挥发酚		/	/		0.01L	0.5	/
		氰化物		/	/		0.001L	0.5	/
		汞		/	/		4×10 ⁻⁵ L	0.05	/
		镉		/	/		0.001L	0.1	/
		总铬		/	/		0.03L	1.5	/
		砷		/	/		3×10 ⁻⁴ L	0.5	/
		铅		/	/		0.01L	1.0	/
		六价铬		/	/		0.004L	0.5	/
		银		/	/		4×10 ⁻⁵ L	0.5	/
		总α放射性		/	/		0.043L	1	/
		总β放射性		/	/		0.135	10	/
		肠道致病菌		/	/		未检出	不得检出	/
		肠道病毒		/	/		未检出	不得检出	/
		结核杆菌		/	/		/	不得检出	/

表 4-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 类别	污染物 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 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设 置是否符 合要求	排放口 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食堂废水、 其他生活 污水、检测 废水、一般 医疗废水	COD、 BOD ₅ 、 氨氮、 SS、粪大 肠菌群 等	经镇区污水管 网排至平江县 污水处理厂 (平江县格林 莱环保实业有 限公司)	间断 排放	TW 001	废水 处理 设施	隔油池、专 用化粪池、 预消毒、格 栅+调节池 +厌氧池+ 好氧池+沉 淀池+消毒 池	是	DW001	符合

2.2 措施可行性及影响分析

(1) 自建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

院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方式，雨水排入院区四周雨水沟。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均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达标后排入镇区污水管网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根据《医疗机构污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和《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的规定：传染病医疗机构和结核病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宜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深度处理+消毒工艺；传染病医院（含带传染病房综合医院）应设专用化粪池。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传染性污染物，如含粪便等排泄物，必须按我国卫生防疫的有关规定进行严格消毒。消毒后的粪便等排泄物应单独处置或排入专用化粪池，其上清液进入医院污水处理系统。本项目特殊废水中酸性废水采取中和处理法进行预处理，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污水处理方案，本项目综合废水采用自建污水处理站“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处理，本环评要求传染病区医疗废水设置专用化粪池并进行预消毒处理，食堂增设隔油池，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现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30t/d，能满足现有污水量处理，污水处理站具体工艺流程见图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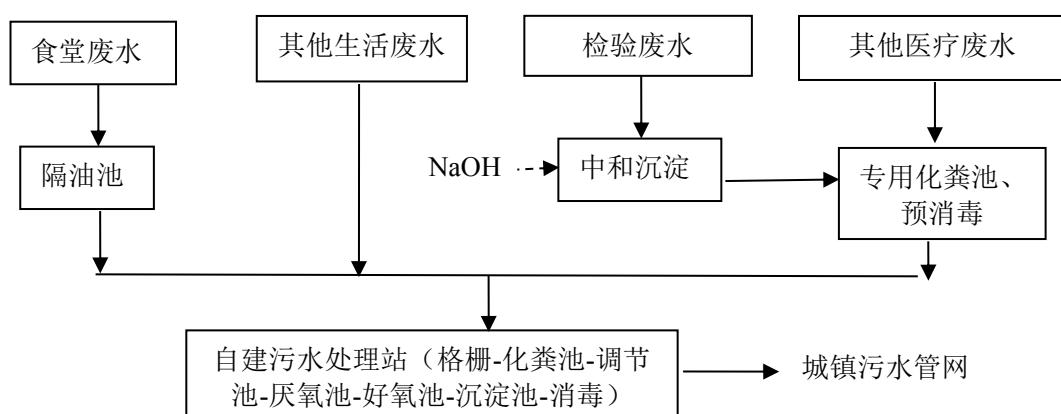


图 4-1 医院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附录A表中A.2

医疗机构排污单位污水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中传染病专科医院的医疗污水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可行技术采用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二级处理包括：活性污泥法；生物膜法。深度处理包括：絮凝沉淀法；砂滤法；活性炭法；臭氧氧化法；膜分离法；生物脱氮除磷法。消毒工艺：加氯消毒，臭氧法消毒，次氯酸钠法、二氧化氯法消毒、紫外线消毒等。
因此本项目实验室废水采用中和法处理，医疗污水处理采用“预消毒、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含氯消毒粉消毒）”处理措施可行。

本项目消毒池采用优氯净消毒，优氯净化学成分为二氯异氰尿酸钠，为有机氯消毒剂，白色晶体，性质稳定，有效氯 60% 左右，其作用机理为：二氯异氰尿酸钠遇水释放次氯酸，通过使菌体变性，改变膜通透性，干扰酶系统生理生化及影响 DNA 合成等过程，使病原菌迅速死亡。优氯净易溶于水，具有高效、快速、广谱、安全等特点，有极强的杀生作用，在 20ppm 时，杀菌率达到 99%。

根据附件 5 废水检测报告可知，废水总排口水污染物排放除粪大肠菌群数外其他监测因子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医疗污水中总余氯为 3.44mg/L，不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中总余氯的标准：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1.5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6.5-10mg/L 的控制要求。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一级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湘卫函〔2023〕60 号），要求卫生院排放的医疗污水落实有效氯投加量大于 50mg/l，消毒接触时间≥1.5 小时。故本环评要求医院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增设预消毒设施，增大有效氯投加量，使其消毒接触池的接触时间≥1.5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6.5-10mg/L，结核杆菌、粪大肠菌群数达标。

(2) 处理规模合理性

根据核算，满负荷运营情况下，整个院区综合废水产生量为 24.97m³/d，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30m³/d，有充足的污水冲击负荷接纳能力。

(3) 废水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可行性分析

根据《平江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平江县城规划范围。经调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纳污管网已全部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本项目位于平江县汉昌镇，属于平江县污水处理厂纳污范

围内，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成分简单，满足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本项目废水量为 $9115.77\text{m}^3/\text{a}$ ($24.97\text{m}^3/\text{d}$)，占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比例较小，不会对平江县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后排至镇区污水管网，且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项目已经运行多年，未对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的正常运行造成不良影响，因此本项目外排废水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可行。

(4) 事故应急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12.4.1、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设应急事故池，以贮存处理系统事故或其他突发事件时医院污水。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100%。”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24.97\text{m}^3/\text{d}$ ，事故池容积应不小于 24.97m^3 。所以本次评价提出项目内设置1个 25m^3 的事故应急池，日常空置，用于收集暂存事故状态下的废水。

2.3 污染物排污口情况

表 4-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废水排放口	113°33' 59.758"	28°41'4 4.536"	进入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流量不稳定	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pH	6~9 (无量纲)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8)

2.4 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及本项目的废水排放情况，制定本项目废水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4-6 项目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污水	医院污水总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pH	12 小时一次	

		COD、悬浮物	每周一次	(GB18466-2005) 表 1 排放限值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
		粪大肠菌群	每月一次	
		结核杆菌、BOD ₅ 、石油类、挥发酚、氨氮、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	每季度一次	
		接触池出口 总余氯	12 小时一次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污水处理设施水泵、院区换气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等效声级在 60-80dB (A)。

3.1 噪声源

本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表 4-7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情况

工序/生产线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dB (A)	降噪措施	
				工艺	降噪效果 dB (A)
污水处理设施	风机	偶发	80	经加强管理,强化医护人员及病人意识,噪声通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可降低	10-15
污水处理设施	水泵	偶发	80		
空调外机	外机	间歇性	60		
院区	换气风机	间歇性	70		
院区	病人活动	间歇性	60		

3.2 噪声实测结果

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湖南昌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26 日对项目区声环境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设备正常运行。结果见下表。

表 4-8 声环境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检测结果 dB (A)			
		2023.09.25		2023.09.2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项目东侧 1m 处△N1	环境噪声	53	43	54	44
		51	42	52	44
		54	44	54	43
		50	42	52	41
建议参考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间四周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限值,故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3 监测要求

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4-9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Lep (A)	医院四向边界外 1m 处	一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防护措施

4.1 源强核算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物主要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是由医务及安保人员和住院病人所产生的一般生活垃圾。项目住院病人按满负荷计，住院病人共 80 人，住院病人生活垃圾按 $0.5\text{kg}/(\text{人次} \cdot \text{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0kg/d , 14.6t/a ; 医务及安保人员共 32 人，生活垃圾以 $0.5\text{kg}/(\text{人次} \cdot \text{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6kg/d , 5.84t/a 。综上，卫生院生活垃圾最大产生量为 56kg/d , 约 20.44t/a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于垃圾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单独收集，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无毒无害的药品包装材料约为 4kg/d ，则年产生量为 1.46t/a 。

根据卫生部卫办医发《关于明确医疗废物分类有关问题的通知》（2005）292 号和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湖南省公安厅湘卫函（2017）429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工作通知》：使用后的各种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未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不属于医疗废物，不必按照医疗废物进行管理。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可知，本项目医用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产生量约 3t/a ，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回收处置。

项目设置食堂，隔油池油泥产生量约 0.1t/a ，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由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3) 危险固体废物

本项目危险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检测废液、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废紫外

灯管。

本项目医疗废物来源于医院在诊治病患活动和检测室检测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本院区不涉及手术，因此无病理性废物产生。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医院临床废物、医药废物、废药物和废药品、检测室的含废弃化学品、沾染化学品的报废实验工器具等均是医疗废物，均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1）。项目投入运营后，根据《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医院产生的医疗固体废物组成及特征下表。

表 4-10 项目医疗废物组成及特征

类别	特征	常见组分或者废物名称
感染性废物	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	1. 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2. 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
		3. 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
		4. 废弃的血液、血清。
		5. 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
损伤性废物	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	1. 医用针头、缝合针。
		2. 各类医用锐器。
		3. 载玻片、玻璃试管、玻璃安瓿等。
药物性废物	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	1. 废弃的一般性药品。
		2. 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可疑致致癌性药物。
		3. 废弃的疫苗、血液制品等。
化学性废物	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1. 医学影像室、实验室废弃的化学试剂。
		2. 废弃的过氧乙酸、戊二醛等化学消毒剂。
		3. 废弃的汞血压计、汞温度计。

①医疗废物：根据卫生院提供资料以及类比分析，医院病床每日产生医疗废物 0.5kg 计（其中包含日常治疗产生的垃圾），按日最大住院人数 80 人计，项目运营期医疗废物产生量约 40kg/d，14.6t/a。

②检测废液：检测科主要进行常规检测（如血、尿常规、大便常规等），主要采用触酶试剂，不产生重金属废水，检测过程使用少量的纯水，纯水为外购。检测过程会产生少量检测废液和检测化验废水（器皿清洗废水），检测废液属于《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的 HW01 类危废（废物代码：841-004-01），经专用容器密封收集暂存于医废间，交由有

危废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检测废液产生量约为 3L/d，1.095t/a。

上述各类医疗废物经分类收集暂存于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进行清理处置进行处理。医疗垃圾收集点位于医院东南角，医疗垃圾应做到一天一清，在医院的暂存时间不能超过 2 天。

③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需定期由专业公司定期清掏拖运处置，不在院区医废间暂存，属于危险废物，必须按危险废物处理要求进行密闭封装、运输、集中(焚烧)处置。医院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泥量与原水的悬浮固体及处理工艺有关。化粪池污泥来自医务人员及患者的粪便。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在清掏前应满足《医疗机构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对污泥控制标准要求（粪大肠菌群数 \leq 100MPN/g，蛔虫卵死亡率 $>$ 95%，含水率 $>$ 90%）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参考同类小型污水处理厂，污泥产生量每万方水污泥产生量 0.98~1.5t，本项目取 1.3t/万 m³，本项目废水为 9115.77m³/a，则污泥量约为 1.185t/a，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④废紫外灯管

医废间采用紫外线灯进行消毒，会产生废紫外灯管，产生量约 0.01t/a，属于《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的 HW29 类危废（废物代码：900-023-29），经专用容器密封收集暂存于医废间，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项目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 4-11 项目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固废类别	产生量 t/a	产生周期	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	医院营运期间	固态	生活垃圾	/	/	20.44	每天	垃圾桶收集，环卫部门清运	
2	一般固体废物		固态	无毒无害药品包装材料	/	842-999-07	1.46	每天	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3			固态	医用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	/	842-001-06、842-001-08	3	每天	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回收处置	
			固/液态	食堂油泥	/	900-999-99	0.1	每天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4	医疗废物		固/液态	废沙布、棉签、检测废液等	感染性、损伤性、化学性、药物性	<u>841-001-01、841-002-01、841-004-01、841-005-01</u>	<u>15.69</u> 5	每天	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	污泥	废水处理	固态	带菌污泥	细菌	<u>841-001-01</u>	<u>1.185</u>	每天	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紫外灯管	危废暂存间	固态	含汞灯管	含汞	<u>900-023-29</u>	<u>0.01</u>	/	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2 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现场勘察情况，项目现有医疗废物采用专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对玻璃类废物、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等分类收集，定时转运，医疗废物转运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试行）和关于批准《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GB19217-2003）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的函，收集、暂时贮存、运送和处置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建设单位在院区西北侧建设了1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面积约10m²）用于暂存医疗废物，医废间为砖混结构，密闭措施良好，门把上锁，并设有专人管理，其内部地面及墙裙角进行了防渗，具有良好的照明设备和通风条件，医疗废物分类存放于指定的医疗废物收集桶中，外部门口贴有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警示标识。医疗废物由专业的医务人员进行分类收集，装入具有相应标识的容器内，经专人送入医疗废物暂存库，在暂存库内，根据类别装入专门的收纳容器内，定期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弃物名录》中的HW01类危险（废物代码：841-001-01），必须按医疗废物处理要求进行密闭封装、运输、集中(焚烧)处置，应及时对污水处理设施污泥进行清掏处理，不在医废间暂存，由专业公司定期清掏拖运处置，送有危废资质的单位，补充外委协议。

本项目医疗固废暂存间内还需配置紫外线灯和消毒液喷洒设施，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3）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识别标识，加强医疗废物暂存管理。

医疗废物由专业的医务人员进行分类收集，装入具有相应标识的容器内，经专人送入医疗废物暂存库，在暂存库内，根据类别装入专门的收纳容器内，定期由有有危废资质的

单位处理。

在医疗垃圾转运过程中使用防渗漏、防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按照医院确定的内部医疗废物运送时间、路线，将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至贮存室，贮存室采用防渗漏、防老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具体医疗废物暂存管理应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要求如下：

(1) 医疗废物暂存管理

医疗垃圾、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本项目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将采取以下措施：

- ①进一步完善相应的规章制度，产生的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收集、管理。
- ②医院及时收集各科室产生的医疗废物，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扩散、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不相容的医疗废物必须分开存放。
- ③危险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按国务院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④医疗废物必须于当日消毒，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定期进行消毒和清洁。

⑤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含有大量的细菌和寄生虫卵，医院应按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要求，投加石灰或其他消毒剂进行消毒，再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医疗废物在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贮存时，遵守如下规定：

①总体要求

医疗废物中废针管、针头、纱布等医疗废物，在交给有资质单位前必须预消毒；在医疗废物贮存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废物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中的相关要求，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实现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

②包装袋要求

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PVC)塑料为制造原料。包装袋最大容积 0.1m³，大小和形状适中，便于搬运和配合周转箱(桶)盛装。包装袋的颜色为黄色，并有盛装医疗废物类

型的文字说明，如盛装感染性废物，应在包装袋上加注“感染性废物”字样。包装袋上应印刷医疗废物警示标志，带警告语的警示标志及危险废物标志见下图。



图 4-2 带警告语的警示标志

③利器盒要求

利器盒整体以硬质材料制成，其盛装的针头、碎玻璃等锐器不能刺穿利器盒。已装满的利器盒连续 3 次从 1.5m 高处垂直落至水泥地面后不能出现破裂、被刺穿等情况。

利器盒易于焚烧，不得使用聚氯乙烯（PVC）塑料为制造原料。

利器盒整体颜色为黄色，在盒体侧面注明“损伤性物质”，利器盒上应印刷医疗废物警示标志。

④周转箱（桶）要求

周转箱（桶）整体为硬质材料制成，防液体渗漏，可一次性或多次重复使用，多次重复使用的周转箱（桶）应能被快速消毒或清洗。

周转箱（桶）整体颜色为黄色，外表面应印刷医疗废物警示标志。

⑤收集要求

门诊部及时收集产生的医疗废物，项目医疗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在盛装医疗废物前，应当对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无破损、渗漏和其它缺陷；并进行计数登记，确保出库数与回收一致，防止流失，然后统一进行称重计量登记。

⑥暂存与处理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间应有专人管理，防止非工作人员接触医疗废物，原则上 2 天内通知废物处理单位来清运一次，天气温度较高时，应日清处理。

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医疗废物可满足《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

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措施可行。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卫生院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中的：其他行业，全部归类为IV类建设项目；同时导则 4.2.2 规定：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本项目将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本项目为卫生院建设项目，归属于IV类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4.1 规定：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识别

医院主要环境风险源包括：无水乙醇、柴油、液氧、医疗废水、医疗废物，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其使用量及储存量均较小，皆远远小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环境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规定物质的临界量。

（2）风险物质

医院存在主要风险物质为：无水乙醇、柴油、液氧等。

（3）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环境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_1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Q 值计算结果见表 4-13。

表 4-12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75%无水乙醇	/	0.02125	100 ^①	0.0002125
2	柴油	/	0.05	2500	0.00002
3	医疗废物	/	15.695	50 ^②	0.3139
4	污水处理污泥	/	1.185	50 ^②	0.0237
5	废紫外灯管	/	0.01	50 ^②	0.0002
项目 Q 值 Σ					0.3380325

注：①临界量数据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2 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 1）；②临界量数据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2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

根据上表，项目 Q 值小于 1，环境风险潜势为 I。

（4）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潜势为 I 的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5）风险事件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主要考虑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及其影响。环境风险类型涉及有：①医疗废水事故排放风险；②无水乙醇、柴油泄漏；③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①医疗废水事故排放风险

项目医疗废水来自病房，废水量不大，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后排入乡镇污水管网后进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废水处理过程中的事故因素包括停电导致设备不运转、操作不当或处理设施失灵导致废水未处理后排放到外环境，造成地表水污染。其次，医疗废水中含有多种致病菌、病毒和寄生虫卵等病原性微生物，具有感染性，进入外环境可能诱发或传播疾病。

②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风险分析

柴油、无水乙醇属于易燃物质，若遇明火可能引发火灾爆炸事故，火灾燃烧废气会造成大气污染，消防废水进入周边地表径流造成地表水污染。

院区液氧罐储存于单独库房内，不用时应将阀门关紧，置于安全位置。氧气罐在正常温度下储存，使用环境温度不超过 60 度。气瓶维护、保管不当、瓶体严重腐蚀或置于烈日下长时间曝晒等均会造成燃烧爆炸事故。

③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医疗废物的极大危害性，该项目在收集、贮存、运送医疗废物的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的风险。应保证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得到安全处置，使其风险减少到最小程度，而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医疗废水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若污水处理系统发生故障不正常运行时，应将废水暂存至应急事故池内（污水处理站西侧，容积 25m³），且禁止外排。污水处理设施恢复正常运行后，必须将未达标废水逐步重新进入污水处理设施全部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

为减轻污染负荷，应避免出现废水事故性排放，采取以下防范及应急措施：

I .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管线、阀门等设备元器件的维护保养，对系统的薄弱环节如消毒设备等易出故障的地方，加强检查、维护保养，及时更新。对处理设备故障要及时抢修，防止因处理设备故障抢修不及时而造成污水超标排放。

II . 污水处理设施设备要合理配电，防止因停电造成污水超标排放。

III. 项目应配套建设完善的排水系统和切换系统，以应对因管道破裂、泵设备损束后妥善处理。

IV.一旦出现非正常情况，操作人员应立即启动废水回流系统，关闭废水排放口的阀门。查找原因，及时抢修，待系统正常运行后方可开启排放口阀门。

V.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防止事故排放导致环境问题。

项目采取以上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避免医疗废水事故性排放，能确保废水处理达标排放。

②消毒药品泄漏

I .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方式存储和使用，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

II .储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禁止震动、撞击和摩擦，预防容器发生物理损害、摩擦或打击，定期检查容器漏洞；

③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防范措施

应对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科学的分类收集，科学的分类是消除污染、无害化处置的保证，要采用专用容器，明确各类废弃物标识，分类包装，分类堆放，并本着及时、方便、安全、快捷的原则，进行收集；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是不能混合收集；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不得取出；当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者容器的 3/4 时，应当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使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封口紧实、严密；医疗废物的贮存和运送，该项目设置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应当及时、有效地处理，因为在医疗废物储存过程中，会有恶臭产生；医疗废物转交出去后，应当对暂时贮存地点、设施及时进行清洁和消毒处理；对于医疗固体废物，禁止将其在非收集、非暂时贮存地点倾倒、堆放；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和生活垃圾；禁止在内部运送过程中丢弃医疗废物。本项目医疗废物妥善收集、封存后，感染性医疗废物、损伤性医疗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经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设施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清运处置。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可将环境风险降至最低。

7、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风险物质为无水乙醇、柴油、液氧，本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有毒有害化学品生产企业，也不使用和储存危险化学品，且 $Q<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 。通过加强运行期环境风险管理、落实相应的防控措施和应急措施，该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另外，项目建成后应及时编制突发事故应急预案，保证企业在出现突发事故时，能够有计划进行抢险、救险，使事故产生的影响范围得以减小，财产损失率及人员伤亡率降到最低，对周

边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影响程度降到最低。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见表 4-13。

表 4-1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平江县重症违法人员收治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	岳阳市	平江县	汉昌镇	天岳村三斗垅		
地理坐标		经度	113°34'1.013"		纬度	28°41'43.479"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无水乙醇、液氧、医疗废物、污水处理污泥、废紫外灯管、柴油 分布：污水处理站房、院区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1) 医疗废水事故排放风险；(2) 无水乙醇、柴油泄漏风险；(3) 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详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项目风险物质为含氯消毒粉、医用酒精（参考乙醇）、柴油等，本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不属于有毒有害化学品生产企业，也不使用和储存危险化学品，Q<1，环境风险潜势为 I。通过加强运行期环境风险管理、落实相应的防控措施和应急措施，该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175 万元，其中本项目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4%。项目具体的环保措施及投资估算见表 4-14。

表 4-14 环保措施投资估算表

时段	污染源	已有环保设施名称	整改后环保设施名称	已投入环保投资（万元）	本次整改环保投资（万元）
营运期	废气治理	/	食堂油烟净化器（环评要求）	0	0.5
	废水处理	自建污水处理站	隔油池（环评要求）、预消毒（环评要求）、自建污水处理站（消毒设施环评要求一用一备）、自行监测、应急事故池（环评要求）	8	5
	噪声防治	地埋式、减振、隔声等措施	地埋式、减振、隔声等措施	2	0
	固废处理	医疗固废暂存间	医疗固废暂存间	1	1
		/	污泥规范化收集处置、危废处置合同（环评要求）	0	2
		医废垃圾收集桶	医废垃圾收集桶	0.4	0
		生活垃圾收集桶	生活垃圾收集桶	0.1	0
		小计		11.5	8.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院区	医疗废气	加强院区及各房间内部通风换气	/
	污水处理系统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设施设置站房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18466-2005)表3限值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通过专用管道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要求
	食堂	油烟	设置油烟净化设施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标准
地表水环境	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医务人员、安保人员生活废水)、检测废水、其他医疗废水	粪大肠菌群数、化学需氧量、氨氮、pH值、悬浮物、BOD ₅ 、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总余氯、结核杆菌	中和处理后的检测废水与病区其他医疗废水经专用化粪池、预消毒后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其他生活污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要求后，排入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以及平江县污水处理厂(平江县格林莱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纳污标准两者从严值
声环境	院区	等效声级	建筑隔声、基础减震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病房、办公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无害化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	无毒无害药品的包装材料	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回收处理

		医用玻璃、一次性输液瓶(袋)	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 回收处置	<u>回收处置</u>
		隔油池油泥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 位回收处置	<u>回收处置</u>
危险废物		医疗固废	分类收集至医疗垃圾 暂存间, 定期委托有 资质单位处置	<u>《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7-2023)</u>
		检测废液		
		污泥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置	
		废紫外灯管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医疗废水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若污水处理系统发生故障不正常运行时, 应将废水暂存至应急事故池内, 且禁止外排。污水处理设施恢复正常运行后, 必须将未达标废水逐步重新进入污水处理设施全部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 为减轻污染负荷, 应避免出现废水事故性排放, 采取以下防范及应急措施:</p> <p>I .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管线、阀门等设备元器件的维护保养, 对系统的薄弱环节如消毒设备等易出故障的地方, 加强检查、维护保养, 及时更新。对处理设备故障要及时抢修, 防止因处理设备故障抢修不及时而造成污水超标排放。</p> <p>II . 污水处理设施设备要合理配电, 防止因停电造成污水超标排放。</p> <p>III . 项目应配套建设完善的排水系统和切换系统, 以应对因管道破裂、泵设备损束后妥善处理。</p> <p>IV . 一旦出现非正常情况, 操作人员应立即启动废水回流系统, 关闭废水排放口的阀门。查找原因, 及时抢修, 待系统正常运行后方可开启排放口阀门。</p> <p>V . 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位培训, 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 防止事故排放导致环境问题。</p> <p>项目采取以上应急措施后, 可有效避免医疗废水事故性排放, 能确保废水处理达标排放。</p> <p>②消毒药品泄漏</p> <p>I . 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方式存储和使用,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 远离火种、热源, 保持容器密封;</p> <p>II . 储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禁止震动、撞击和摩擦, 预防容器发生物理损害、摩擦或打击, 定期检查容器漏洞;</p> <p>③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防范措施 应对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科学的分类收集, 科学的分类是消除污染、无害化处置的保证, 要采用专用容器, 明确各类废弃物标识, 分类包装, 分类堆放, 并本着及时、方便、安全、快捷的原则, 进行收集; 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是不能混合收集; 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不得取出; 当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者容器的 3/4 时, 应当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 使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封口紧实、严密; 医疗废物的贮存和运送, 该项目设置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 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 应当及时、有效地处理, 因为在医疗废物储存过程中, 会有恶臭产生; 医疗废物转交出去后, 应当对暂时贮存地点、设施及时进行清洁和消毒处</p>		

	<p>理；对于医疗固体废物，禁止将其在非收集、非暂时贮存地点倾倒、堆放；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和生活垃圾；禁止在内部运送过程中丢弃医疗废物。本项目医疗废物妥善收集、封存后，感染性医疗废物、损伤性医疗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经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设施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清运处置。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①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企业应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及对设备的维修与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已建成，应明确完成各项整改工作后，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十二条相关要求，尽快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p> <p>③环境监测 环境监测是建设项目事后监督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环境监测的主要目的是检查项目运转是否正常以及是否对环境造成了污染影响，为项目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建设单位应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的规定，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p> <p>④排污许可证办理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本项目应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p> <p>⑤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设置1个废水总排放口，废水排放口属于一般排放口。排放口的设置应便于采样、监测，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排放口排污标识牌设置应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接管口）设置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参与和监督管理。同时要求按照（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图形标志牌。</p>

六、结论

项目与国家政策及相关规划相符，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在运营中将产生一定的废气、污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噪声不会出现扰民现象。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油烟废气	0	0	0	7.36kg/a	0	7.36kg/a	0
废水	COD	0	0	0	0.456t/a	0	0.456t/a	0
	BOD ₅	0	0	0	0.0912t/a	0	0.0912t/a	0
	SS	0	0	0	0.0912t/a	0	0.0912t/a	0
	氨氮	0	0	0	0.0456t/a	0	0.0456t/a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	0	0	20.44t/a	0	20.44t/a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无毒无害药品包装材料	0	0	0	1.46t/a	0	1.46t/a	0
	医用玻璃、一次性塑料 输液瓶(袋)	0	0	0	3t/a	0	3t/a	0
	隔油池油泥	0	0	0	0.1t/a	0	0.1t/a	0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0	0	0	15.695t/a	0	15.695t/a	0
	污泥	0	0	0	1.185t/a	0	1.185t/a	0
	废紫外灯管	0	0	0	0.01t/a	0	0.01t/a	0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